

第十届城市公益维护日：纽约移民大游行

2010年4月13日

2010年城市财政预算及立法优先项目 争取移民公义及机会草案

保护纽约移民和低收入者的服务

- * **扩充 ESL(英语为第二语言)计划**的经费，方法是支持移民机会创始基金、成人阅读创始基金、协助及参与十年期的 ESL 草案，及最有效运用我们致力向市长争取的 300 万 ESL 经费。
- * **保护学校的重要服务和计划**，设法制止 ELL(英语学习者)的辍学危机。
- * **保护 HHC 健保经费，包括市议会基层医疗基金**
- * **扩充法律援助服务**，方法是支持移民机会创始基金，协助推动市长彭博所承诺的一项 200 万经费延缓计划，这项计划是与罗伯特 (Robert Katzman) 法官的工作小组共同倡议的。

倡导计划，对付房屋的非法改建问题

- * 成立一项“配套住宅单位”计划，让现有安全但受制于划区及建筑条例的单位，在市房屋和建筑规章下，可以改建和免除禁制。市府可从一项倡导的计划开始，协助受影响的社区。

促进监管

- * 在纽约促进联盟中发挥领导作用，以确保促进基金的经费能使社区和民众受益，包括纽约移民在内。

学校、家庭和社区结为夥伴

- * 家庭的社区是提高学生成绩的重要因素，我们促请纽约市为学校和家长设立联盟，承认和提倡社区历史、语言、文化背景及不同家庭结构的传统。我们促请教育部消除家庭参与的障碍，方法包括加强口译和笔译服务、发出家长证件方便他们在学校出入、及加强家庭成员的讯息交流和技术性援助。我们又促请教育部为青少年和家长提供领袖培训，以发展有意义的学校和社区夥伴关系，并为学区职员提供高素质的、基于研究用途的专业训练，鼓励更多家长参与。

确保与海地人有关的服务经费

- * 支持纽约海地人获得法律援助、TPS 援助、社会服务及其他服务项目，满足他们的需求。

120 行政令

确保所有机构全面实施这一指令。

低薪工人中心

- * 与工人中心日间劳工小组合作，向市府争取经费成立工人计划，以确保 150 万元促进经费，有效为低薪工人提供服务，协助他们组织起来，与其他团体共同推行维权运动。

移民法的地区性执行

- * 接受一种政策，不让个别人士因移民及海关部的施令而被拘禁。过去几年，联邦移民官员长期驻守 Rikers Island(赖克斯岛) 和其它纽约市惩教署(DOC)，在没有任何监管、问责或书面同意的情况下，美国移民及海关执法局(ICE) 官员对出庭前的拘留者定期审问，使他们在宪法下受保障的权利被剥夺，这些权利包括假设无罪、保持沉默和雇用律师等。

公司业主登记的立法

- * 此立法将修正纽约市行政守则，要求已组织公司或合作夥伴的业主，把他们的名称在市府部门登记，这在物业买卖繁密的低收入地区很普遍。业主登记可确保住户知道向谁交租，在需要维修或有楼房问题时，住户知道与谁联系。(法案主要支持者：市议员 Melissa Mark-Viverito)

750 法令，免除哮喘法案，减少室内哮喘茵

- * 这项法令要求业主清理楼宇内导致哮喘和敏感的病菌，并将现行的调协指令修改为强制令；法令要求对督察员、业主和楼业管理员进行更好培训，和扩大对住户的外展工作。

有薪病假

- * 法案保障所有工人获得规定的有薪病假，最多有九天，小企业员工最多有五天。目前该法案已有 37 名官方支持者。(法案主要支持者：市议员 Gale Brewer)

小企业生存法案

- * 法案对现有的商业续约条例提出改革，防止敲诈情况。纽约市已有 158,000 个小企业主因续约而被迫结业。(法案主要支持者：市议员 Robert Jackson)

公园

- * 在公园局设立移民事务联络员职务。